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14〕4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卢晨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卢晨辉同志任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(挂职)，挂职时间自2014年2月起至2015年1月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4年2月17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4年2月17日印发
